

海尾朝皇宮

丁酉年科五朝祈安清醮攝影比賽簡章

發布日期：106 年 11 月 21 日

- 一、主旨：為建立宗教生活化，增進全民對海尾朝皇宮人文及建醮活動的認識與瞭解，落實地方藝文生活，提升生活品質，樹立寺廟對社會的關懷，透過鏡頭留下建醮活動美麗的畫面，特舉辦本攝影比賽。
- 二、主辦單位：海尾朝皇宮丁酉年科建醮委員會。
- 三、協辦單位：台南社區大學漫拍攝影社。
- 四、參賽資格：凡愛好攝影創作者皆可參加，年齡不限。
- 五、題材：以本次海尾朝皇宮丁酉年科五朝祈安清醮科儀、廟會、文化建醮系列活動為主。
- 六、獎項：
- | | | |
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|
| 1. 大道公賞 1 名 | 獎金 10000 元 | 獎牌一座 |
| 2. 南海佛祖賞 1 名 | 獎金 7000 元 | 獎牌一座 |
| 3. 中壇元帥賞 1 名 | 獎金 5000 元 | 獎牌一座 |
| 4. 優選 10 名 | 獎金 3000 元 | 獎狀一只 |
| 5. 佳作 25 名 | 獎金 1000 元 | 獎狀一只 |
- 七、作品規格：
1. 以數位相機或平板手機拍攝，彩色作品，黑白不收。
 2. 作品之檔案類型為 **JPEG 檔直出**，尺寸 800 萬畫素（8MP）以上。
 3. 橫直不拘，寬高比不拘。
 4. 單張作品，連作不收。
 5. 作品不得於拍後做加減色彩飽和度、加減亮度對比、調整色調色階、旋轉翻轉、縮放、剪裁、疊圖、接圖、合成、加框、簽名、套用風格檔等**任何電腦後製處理**，EXIF 資訊不得修改、刪除。
 6. 每人限繳交 5 張（含）以內。
 7. 作品繳交以電子檔為限，燒錄於光碟片中，不須沖印，由主辦單位統一輸出沖印。
 8. 作品檔案名稱重新命名為「**你的名字-題名**」或「**你的名字-題名-nn**」，其中「nn」為題名重複時的序號。
例如：「**陳俊傑-海尾普度場**」或「**陳俊傑-台江童樂會-02**」。
 9. 每張作品填寫一張「報名表暨著作權使用同意書」。每個欄位均須填寫，資料不全者，不予評審。報名表內之姓名與題名必須與上述第 8 項作品檔案名稱一致。
 10. 每張作品必須附上 30~100 字的短文，打字或書寫於報名表中，說明該作品的故事或想法，文體不拘。
 11. 未符合上述規格者，一概拒收或不予評審，亦不退件。
- 八、作品規範：為避免影響科儀進行與維持比賽公平性，以不當行為或特殊器材拍攝之作品，本會一概拒收或不予評審，亦不退件：
1. 干擾、阻擋、妨礙儀式、陣頭動線者，長焦距不在此限。

2. 侵入儀式、陣頭、管制區範圍拍攝者。
3. 以自拍器、長桿架高或架設樓梯近距離拍攝者。
4. 以超廣角鏡頭、魚眼鏡頭拍攝，超乎常人視野者。
5. 180 度或 360 度環景照。
6. 空拍。

- 九、交件方式：
1. 一律以光碟燒錄參賽作品，掛號郵寄本宮，或親送本宮。
 2. 作品隨附「報名表暨著作權使用同意書」，未附該文件不予評審。
 3. 光碟與「報名表暨著作權使用同意書」，以硬紙板襯墊並包裝妥當，若因運送破損遺失，主辦單位概不負責。
 4. 收件地點：海尾朝皇宮

台南市安南區海中街 101 巷 10 號、06-256-1020

5. 光碟與「報名表暨著作權使用同意書」皆不退件。

- 十、截止日期： 107 年 01 月 05 日（郵戳為憑）。

- 十一、評審標準：
- ◆ 建醮文化 30%
 - ◆ 文案故事 30%
 - ◆ 美學構圖 20%
 - ◆ 攝影技術 20%

- 十二、評審日期： 107 年 01 月 12 日，時間 09:00

- 十三、評審地點： 海尾朝皇宮（台南市海中街 101 巷 10 號）

- 十四、頒獎日期： 海尾朝皇宮保生大帝聖誕平安宴。

預訂於 107 年農曆 3 月，日期未定，另以專函或電話通知。

- 十五、附 則：
1. 前三名獎項，每人限得一獎。
 2. 獎金依法扣繳所得稅。
 3. 參加作品必須是未公開發表或未 PO 上網之作品，違反者取消參賽及得獎資格，追回獎金，遺缺不予遞補。
 4. 參加作品如有冒借、抄襲、拷貝者，取消參賽及得獎資格，追回獎金，遺缺不予遞補，自負該項法律責任。
 5. 未入選作品，主辦單位於必要時可擇優錄取，並以佳作獎錄取。
 6. 經公佈名次後，入選作品之作者不得要求取消得獎資格。
 7. 得獎作品如經異議，主辦單位得審查原始檔案。
 8. 得獎作品主辦單位擁有使用權，並有刊登、重製、展覽之權利，不另給酬，參賽者不得異議。
 9. 凡參加本攝影比賽者，視同承認本簡章之各項規定。
 10.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得解釋、修正之。

【附錄】海尾朝皇宮丁酉年科五朝祈安清醮行程

建醮科儀表

科儀名稱	國曆日期	農曆日期	地點
建醮豎立燈篙	11/19(日)	10/02	各燈篙處
恭迎台江神佛參醮	12/19(二)~ 22(五)	11/02~05	海尾朝皇宮
神尊鑑醮	12/16(六)~22(五)	10/29~11/05	海尾朝皇宮
交誼宮入醮	12/23(六)~25(一)	11/06~08	海尾朝皇宮
祀火部	12/26(二)	11/09	海尾朝皇宮
送火王	12/26(二)	11/09	海尾朝皇宮
焚油逐穢	12/26(二)	11/09	海尾朝皇宮
建醮起鼓	12/27(三)	11/10	海尾朝皇宮
天師爺開光玉壇發表	12/27(三)	11/10	海尾朝皇宮
燈篙外敬	12/28(四)	11/11	海尾朝皇宮
進表	12/30(六)	11/13	海尾朝皇宮
放水燈	12/30(六)	11/13	海尾朝皇宮
敬拜上蒼	12/30(六)	11/13	海尾朝皇宮
建醮普度	12/31(日)	11/14	海尾朝皇宮
恭送台江神佛回宮	01/02(二)~01/05(五)	11/16~19	海尾朝皇宮
迎請鑑醮神尊	01/02(二)~01/06(六)	11/16~20	海尾朝皇宮
謝燈篙	01/03(三)	11/17	海尾朝皇宮

各普場地點

各普場名稱	地點
大主會首 主普首 爐主首 聯合普場	海尾朝皇宮廟埕
大主會首 副普場	海尾代天宮廟埕
主醮首 普場	國安街尾，九份子大道
主壇首普場	海德一路停車場
主壇首副普場	南廠敬威堂良安宮 海佃路二段 150 巷 112 弄
主普首副普場	安中路二段台江文化中心旁
三官首普場	安通路五段重劃區
朝皇宮普場	安富街尾，海佃國小大門前重劃區

文化建醮活動表

活動名稱	日期	地點
台江社造文學獎徵文	10~12月	台江中小學
建醮攝影比賽	11/12(日)~01/03(三)	各地點
文化踩街迎神	12/17(日) 15:00~19:00	海佃路一段二段~朝皇宮
台江守護神三獻禮	12/23(六) 10:00~12:00	海尾朝皇宮
台江守護神音樂會	12/23(六) 15:00~19:30	海尾朝皇宮
社區廟口傳藝	12/23(六)~31(日) 19:30~21:30	海尾朝皇宮
台江守護神祀宴	12/24(日)~25(一) 19:00~22:00	海尾朝皇宮
文化建醮海尾寮社區博物館	12/24(日) 07:00~13:00	海尾寮
文化建醮台江童樂會	12/27(三) 19:30~21:00	海尾路海中街口
文化建醮台江藝文相放伴音樂會	12/28(四)~30(六) 19:30~21:00	海尾路海中街口
文化建醮主醮音樂會	12/27(三) 19:30~21:00	九份子主壇醮壇
文化建醮主壇音樂會	12/28(四) 19:30~21:00	海德一路主壇醮壇
文化建醮三官首音樂會	12/29(五) 19:30~21:00	安通路五段三官首醮壇
文化建醮普度音樂會	12/31(日) 16:00~17:30	六個醮壇
文化建醮名歌星演唱會	12/31(日) 19:30~21:00	海尾路海中街口
文化建醮台江跨年平安音樂會	12/31(日) 22:00~24:00	海尾路海中街口

【附錄】報名表暨著作權使用同意書

本表可以自行下載填寫，或以文書處理軟體依照格式編輯打字列印，但「立同意書人」一欄必須親筆簽名。

海尾朝皇宮丁酉年科五朝祈安清醮攝影比賽

報名表暨著作權使用同意書

本人參賽之作品，如經貴單位評審獲獎後，同意主辦單位擁有著作自主使用權，不另給酬，絕無異議，特立此同意書。

立同意書人簽名：

姓名：	作品題名：	
拍攝日期：	拍攝地點：	電話：
電子郵件：	通訊地址：	
短文 30~100 字		